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18日和2024年7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采用自查及网络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

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尚未办理完成，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

3、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拟于2024年8月21日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核算尚在进行中，且未曾向第三方提供相关财务数据，不存在需说明或单独披露差异的情形。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

4、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